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顏曉瑛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800905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雙十連假將至，請貴校務必再落實水域安全宣導，強化學生水域安全知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貴校加強利用各種管道，如各項會議、朝會、宣導活動等集會方式，並利用學校網站、LED電子字幕機、簡訊及電子郵件等管道加強宣導。
- 二、請貴校班導師於所屬班級加強進行水域安全宣導，提醒學生假日出遊安全，另務必將相關事項於家庭聯絡簿上特別提醒家長共同留意學生安全。
- 三、「生命無價」！本局再次籲請學校重視水域安全，切勿輕忽任何有可能發生的危險，請結合任何可運用之資源，共同守護學生生命安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
2019/10/09
09:29:47
文
章

學生事務處 108/10/09 13:57



1080006944

無附件